

分和可操作的具体内容。

在六项纪律中打头的、排在首位的是政治纪律。政治纪律是各级党组织和全体党员在政治方向、政治立场、政治言论、政治行为方面必须遵守的规矩,是维护党的团结统一的根本保证。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是党最根本、最重要的纪律,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是遵守党的全部纪律的基础”。遵守政治纪律,必须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做政治上的明白人。

组织纪律是规范和处理党的各级组织之间、党组织与党员之间以及党员与党员之间关系的行为准则,是维护党的集中统一、保持党的战斗力的重要条件。遵守组织纪律,必须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自觉执行组织决定,服从组织安排,反对好人主义。

廉洁纪律是党的各级党组织和全体党员为确保清正廉洁,在从事公务活动或者其他活动中,应当遵守的廉洁用权行为规则。遵守廉洁纪律,必须做到公私分明、秉公用权,反对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反对任何滥用职权、谋取私利的行为,保持清正廉洁。

群众纪律是党的各级党组织和全体党员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和处理党群关系时必须遵守的行为规则。遵守群众纪律,必须自觉践行党的根本宗旨,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密切党群、干群关系,维护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认真解决损害群众利益的突

出问题。

工作纪律是党的各级党组织和全体党员在党的各项工作中必须遵守的行为规则,是党的各项工作正常开展的重要保证。遵守工作纪律,必须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求真务实、真抓实干、担当作为,为党和人民履好职、尽好责。

生活纪律是党员在日常生活和社会交往中应当遵守的行为规则,涉及党员个人品德、家庭美德、社会公德等方面,关系党的形象。遵守生活纪律,必须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注重家庭家教家风。

《条例》具有六个鲜明特点。一是政治性,学习贯彻《条例》,要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二是思想性,学习贯彻《条例》,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三是人民性,学习贯彻《条例》,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四是严肃性,学习贯彻《条例》,要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政;五是针对性,学习贯彻《条例》,要坚持系统观点和问题导向;六是实践性,学习贯彻《条例》,要一切从实际出发。

切实推动党纪学习教育取得实效,引导党员、干部真正把纪律规矩转化为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

党中央对这次党纪学习教育的目标要求、工作安排、组织领导都作出明确规定、提出明确要求。习近平总书记就党的纪律问题多次发表重要讲话、作出重要指示批

示,为全党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提供了重要遵循。我们要认真学习领会、全面贯彻落实。

认真学纪。学纪是基础。只有认真学纪,才能更好地知纪、明纪、守纪。原原本本学。把个人自学与集中学习结合起来,通过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举办读书班、党支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方式,逐章逐条学习《条例》。沉下心来,一句一句读、一条一条学、一点一点悟,推动《条例》入脑入心。以上率下学。身体力行是最有效的示范,以上率下是最有力的引导。党的领导机关,党员领导干部,党的基层组织的书记、委员,纪委书记、纪检委员应当带头学习,先学一步、多学一点、学深一层,作出表率。联系实际学。党员、干部学习《条例》,应当紧密结合实际,把自己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把工作摆进去,自觉对照《条例》各项规定进行检查,深入进行自我剖析,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警示明纪学。通过召开警示教育会,把典型案例作为以案说德、以案说纪、以案说法、以案说责的“活教材”,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受警醒、明底线、知敬畏;善于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用好违纪违法干部警示录、忏悔录、警示教育片以及警示教育基地等资源,强化警示震慑,推动以案促改促治。培训办班学。做好解读和培训工作,帮助党员、干部深刻理解、准确把握《条例》的精神实质。应当针对不同层级、不同领域开展分类培训,突出抓好新提任干部、年轻干部、关键岗位干部等重点对象的纪律培训。